

110 受理报警求助投诉的范围

110 受理报警的范围是：

- （一）刑事案件；
- （二）治安案（事）件；
- （三）危及人身、财产安全或者社会治安秩序的群体性事件；
- （四）自然灾害、治安灾害事故；
- （五）其它需要公安机关处置的与违法犯罪有关的报警。

110 受理求助的范围是：

- （一）发生溺水、坠楼、自杀等状况，需要公安机关紧急救助的；
- （二）老人、儿童以及智障人员、精神病患者等人员走失，需要公安机关在一定范围内帮助查找的；
- （三）公众遇到危难，处于孤立无援状况，需要立即救助的；
- （四）涉及水、电、气、热等公共设施出现险情，威胁公共安全、人身或者财产安全和工作、学习、生活秩序，需要公安机关先期紧急处置的；
- （五）需要公安机关处理的其他紧急求助事项。

110 受理投诉的范围是：

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》《公安机关督察条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人民警察各项纪

律规定，违法行使职权，不履行法定职责，不遵守各项执法、服务、组织、管理制度和规定的各种行为。